

办好学前教育 让每个孩子“上好园”

——省政协“推进普惠性幼儿园高质量发展”月度协商座谈会发言摘编

省政协委员、陕西学前师范学院区域教育发展研究院院长王越群： 关于破解我省普惠性幼儿园高质量发展瓶颈的建议



过去十多年来,我省学前教育发展真正驶入快车道,并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如全省公办幼儿园从2011年前的不到15%提高到2021年底的53.19%,有效解决了广大幼儿“有园上”和“入园难”的问题。但是,按照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仍存在诸多制约学前教育普惠发展的问题亟待破解。

如:“以县为主”体制成为制约普惠化建设的瓶颈,“严控编制”成为制约普惠园队伍建设的瓶颈,“底部困境”成为制约普惠园可持续发展的瓶颈。

对策建议:

一是在管理体制上,将“以县为主、政府主体责任”调整为“以县为主与省市统筹相结合”,并加大省市统

筹力度。唯有如此,才能有效缓解财力保障困难区县的办园建设投入压力,确保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方向,促进普惠性幼儿园稳定发展。

二是在队伍建设上,一方面,加大“两教一保”专业提升力度,加快非学前教育专业背景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专业水平能力的提升;另一

方面,不再按传统的事业单位编制办法来解决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的数量不足问题,要加快实施编制改革,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通过实施县域或市内保教人员“备案制”(非在编但经过严格考核录用后统一备案,与在编教师同工同酬),稳定保教人员队伍。同时,加大保

员补偿培训力度,大面积提升保育员专业水平。

三是在纾困解难上,加大财政投入和保障力度,进一步提高各项纾困补贴政策的针对性、实效性和直达性,帮助运营困难或质效不高的普惠性幼儿园走出困境,守住学前教育普惠发展的底线。

省政协委员、咸阳市政协原副主席陈永慧： 关于进一步加快公办幼儿园建设的建议

一要加强顶层设计,科学规划学前教育资源。切实把幼儿园建设纳入城市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建议在西安都市圈进行先行试点,出台《西安都市圈普惠性幼儿园建设总体规划》,持续加大财政投入,提高公办园比重,发挥公办园的主体示范功能。

二要加大财政投入,优先支持学

前教育发展。坚持学前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结合落实中央《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合理布点,在各市县中心城区新建、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

三要扩充师资力量,着力夯实“幼有优育”基础。积极增加幼儿教师编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招聘有证

幼儿教师,加大无证幼儿教师培养培训力度,扩大招考招聘规模,增加男性教师比例,切实解决幼儿教师薄弱问题。

四要创新办园形式,发挥普惠幼儿园示范引领。鼓励有条件的各级示范性公办幼儿园发挥示范辐射作用,以举办公园的形式承办新建居民小区

配套幼儿园。通过政府出资,利用闲置的国有资产,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让有资质的学前教育机构承办公办幼儿园。

五要强化智慧监管,着力构建学前教育安全环境。要持续巩固提升“平安校园”建设水平,用好智慧化监管平台,持续加大幼儿园周边安全环

境日常巡查,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幼儿园防风险、保安全各项工作。

六要突出“幼有善育”,大力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建议借鉴深圳市专门立法保障“幼有善育”,2-3岁幼儿托育纳入学前教育管理等创新机制,护航儿童健康成长,办好新时代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省妇联执行委员、省民办幼儿园初中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副主任吴恒莉代表省妇联： 关于进一步扶持民办普惠幼儿园发展的建议



针对我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办园过程中存在的专项资金补贴不足、普惠园减免房租租金难以落实、民办幼儿园教师缺乏“职业归属感”等问题,提出建议:

一、建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生均补助机制。对于非普惠园转为普惠园,应提高公用经费生均定额补贴,用

于弥补办园成本支出。此外,对于非普惠园积极转为普惠园,建议给予一次性奖励。

二、设立房租补助制度。按照“一园一案”的原则,每年给予适当的租金补助,确保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正常运转。若政府能够多方牵头,将小区配套幼儿园产权收归政府,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

作为公共教育资源由当地政府统筹安排,幼儿园举办者零房租办学,不用负担居高不下的场地成本,将此项费用相应地减除在园幼儿的保教费,即可实现降费不降质的普惠化办学。

三、建立幼儿园升级补助机制。经审核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提升一个等级,按照办园规模及质量进

行分类分档奖补,对于已入等级园序列并办园规范、运行良好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给予一次性扶持发展资金。以后年度,根据运行绩效评价情况,每年逐步加大财政扶持力度,鼓励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四、建立民办普惠园教师保障新机制。参照公办园教师工资标准,制

定实施民办普惠园教师工资指导标准,逐步提高民办普惠园教师福利待遇。开展全市层面的民办普惠园教师职称评聘,同时鼓励公办园选派优秀师资到民办普惠园挂职、任教,带动民办普惠园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以稳定民办教师队伍,保证民办普惠教育稳步发展。

省政协常委、民进陕西省委会一级巡视员闵生华代表省民进：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的建议

自2011年开始实施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以来,我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经费、师资、管理和办园条件等方面都得到了一定改善,但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仍然存在着教师配备数量严重不足、准入门槛较低、入编教师比例偏低、工资待遇普遍较低、专任教师队伍年轻化等问题,严重制约办园质

量,影响幼儿园可持续发展。

为解决我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建议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根据我省学前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及出现的新问题,进一步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的相关政策法规,加大省市财政扶持力

度,出台支持我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的相关政策。

二是探索和推进多层次多类型的结对帮扶机制,改善和提升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条件。如积极探索政府相关部门在改善办园条件上的精准帮扶,师范院校在提升园所管理和保教水平上的精准帮扶、

示范幼儿园与一般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立教师结对帮扶等帮扶机制。

三是加大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的培训力度,增加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国培、省培比例,举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专题培训,大力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园本培训,提升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队

伍的整体素质。

四是增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个人的学习和发展意识,引领教师对照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专业发展和提升规划,主动开展专业学习,注重对日常保教工作的反思,不断提升保教工作专业化水平。



农工党陕西省委会秘书长蒋进代表省农工党： 关于加强我省幼儿园保育员队伍建设的建议



一、将保育员单独列出招聘,不与教师岗位混岗。教育部《幼儿园工作规程》“第三十八条:幼儿园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设园长、副园长、教师、保育员、卫生保健人员、炊事员和其他工作人员等岗位,配足配齐教职工”“第四十一条:幼儿园教师必须具有《教师资格条例》规定

的幼儿园教师资格”“第四十二条:幼儿园保育员应当符合本规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并应当具备高中毕业以上学历,受过幼儿保育职业培训”。显然,幼儿教师和保育员是两个截然不同的工作岗位,有不同的岗位要求,理应分别独立招聘合适的人才。我省教育部门、人社

部门在招聘过程中应重视《幼儿园工作规程》的落实情况,规范保育员招聘渠道。

二、为保育员岗位设置合理的绩效机制,保障其工资待遇。教师岗位和保育员岗位都是对幼儿园高质量发展非常重要的岗位,都需要具备一定的专业素质。保育员应和

教师一样,按工作量和工作实际核发绩效工资,让工作努力又具备优秀业务能力的保育员也能拿到最高工作绩效的奖励,保障其工资待遇和工作积极性。

三、加强保育员的专业化培训,树立榜样型保育员。保育员工作与带班教师一样不可或缺,要培养一批

合格、乃至优秀的保育员,必须加强保育专业培训。我省教育部门应重视保育专业培训工作,搭建平台、树立典型,定期开展案例研讨,树立榜样型保育员,引导他们将理论学习与实际工作有效结合,与幼儿园各项工作相契合,切实做好幼儿园保育工作,保障幼儿身心健康。

为促进学前教育良性发展,健全学前教育长效机制,建议在全省公办园实施收费成本分担机制过程中,应根据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核算出不同分担标准,并推动落实。实施过程要全省统一、步调一致,体现出全省对学前教育发展的坚定意志。

为促进学前教育良性发展,健全学前教育长效机制,建议在全省公办园实施收费成本分担机制过程中,应根据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核算出不同分担标准,并推动落实。实施过程要全省统一、步调一致,体现出全省对学前教育发展的坚定意志。

汉中市汉台区伞铺街幼儿园园长张海燕： 落实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 解决学前教师同工同酬待遇

自2011年开启三年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至今,汉中市学前教育从办学条件到内涵发展都有了质的飞跃。目前,各地幼儿园硬件建设基本完成,软件师资队伍不足问题逐渐暴露出来。近日,汉中市中心城区开始在政府层面招聘备案制教师,计划用三年时间完成幼儿园教

师队伍补充工作,但这部分备案制教师工资待遇全部由地方财政负担,给经济本来就落后的汉中市带来了更大压力。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完善成本分担机制”,要求根据办园成本、经济发展

水平和群众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公办园收费标准并建立定期调整机制。如果这个政策能够落实,就彻底解决了幼儿园发展的瓶颈问题,是真正地惠及于民。2021年,省财政厅、省发改委、省教育厅联合调研,我们幼儿园按照规范办园相关文件和标准,做了一份幼儿在园生

活和教育成本核算表,基本核算定价为1560元/月/生,按照家园1:1成本分担比例,家长每月需缴纳780元幼儿保教费;但这一机制目前并没有在全省实施,导致地方财政负担过重。教育经费中,学前教育支出占比较大,成为各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绊脚石。

为促进学前教育良性发展,健全学前教育长效机制,建议在全省公办园实施收费成本分担机制过程中,应根据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核算出不同分担标准,并推动落实。实施过程要全省统一、步调一致,体现出全省对学前教育发展的坚定意志。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幼儿教育学院副院长张亚妮： 关于健全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体系 全面提升保教质量的建议



一是改进结果性评价,强化过程性评价。聚焦保教过程及影响保教质量的关键因素,引导教师更加关注教育过程、环境创设、保育与安全等影响儿童发展的各类过程性质量,激励促进幼儿园保教质量提升。通过观察、理解和支持儿童,采用表现性评价的方式和儿童进行观察记录分享,

全面、客观、真实了解和读懂儿童,提高观察评价的准确性与支持儿童发展策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从而改进结果性评价。

二是关注内涵建设,探索增值性评价。改变过于关注空间设施、玩具材料、人员配备等硬件的结构性质量评价观,重视师幼互动、同伴互动、课

程建设、生活照料、活动组织实施、家长与社区资源沟通合作等过程性内涵动态发展评价。深入探索增值性评价,支持和引导每个幼儿从原有水平向更高水平发展,激励促进幼儿在原有水平上不断发展进步。

三是加强自我评估,健全综合评价。建立常态化的自我评估机制,有

效发挥外部评估的导向、激励作用,将自评与他评相结合,幼儿园园长和教师、教研员和高校专家等成员均参与评价,从多视角对幼儿园保教质量进行多元评价,全面、科学评价幼儿园保教质量。改变幼儿园被动评估、疲于应付的状态,促进保教人员主动参与,通过内驱力和外力激励相结

合的方式,形成相互衔接、彼此协调的评价机制,引领幼儿园进行自我诊断、自觉反思、自主更新。完善细化评估标准,强化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确保坚持正确方向,健全综合评价体系。